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漯河市农业农村局的省际动物卫生监督检测站运行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具体情况如下：

1. 省际动物卫生监督检测站运行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漯河市金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97人，营业收入为1833.10万元，资产总额为586.93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漯河市金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0月31日



---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